黑龙江东方学院

**科技成果转化申请表**

成果名称：

完成人团队负责人：

完成单位（可以是多院系联合完成）：

申请转化单位（牵头院系）： （盖章）

转化方式：

联系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受理日期：

档案编号：

黑龙江东方学院科学研究处

2024年7月制表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成果名称 |  |
| 是否涉密 |  | 转化方式（普通许可/排他许可/独占许可/转让/作价投资） |  |
| 成果明细及简介 | （序号，成果类别，名称，授权号，授权日期，证书编号，权利人，发明人，发明专利有效状态，成果简介） |
| 完成人团队信息 | （依次列出所有对完成、转化该成果做出重要贡献的人员：序号，姓名，单位，身份证号，技术职称） |
| 关联信息披露及承诺 | 团队成员是否与拟受让单位存在关联关系，如存在关联，须披露具体关联信息，并承诺交易程序公正，不存在利益输送。（关联关系是指本人或直系亲属（配偶、父母、子女，兄弟姐妹等）持有受让单位的股份，或担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等职务，可能影响交易公正性及存在利益转移的情况）承诺人员签名： |
| 团队收益分配方案 | （净收益奖励给团队的部分，所有成员需认可并在下一栏签名）**负责人签名：** |
| 团队成员签字 | （如当事人已离校，或者因特殊原因无法在申请表上签字的，应出具相应的确认函）声明：本人同意以上科技成果转化及收益分配方案，所提供材料真实有效，不存在任何违反学校保密规定及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的情况。承诺该科技成果所涉及知识产权状态有效，权属清晰，无法律纠纷。如有材料虚假或违纪行为，愿意承担相应责任并接受相应处理。如产生异议，保证积极协助处理。**所有成员签字：** |
| 评估结果（普通许可及转让给国资企业可不评估） | 评估公司 |  |
| 评估价值（万元） |  |
| 协议定价（申请挂牌转让填写挂牌底价） |  |
| 拟受让单位 |  |
| 企业地址 |  |
| 企业规模 |  |
| 企业类型 |  |
| 行业领域 |  |
| 院系审核意见 | （成果转化属于国有资产处置，应通过院系相应的决策程序。二级单位对成果转化申报材料的完备性和真实性进行审核，对转让方式、评估结果、定价方式、收益奖励分配等提出明确的审核意见，或院系决策文件。）学院院长签字：学院盖章： 年 月 日 |
| 学校审核意见 | 学校科研负责人签字（许可/转让类）：学校主管副校长签字（作价投资类）: 年 月 日 |

附件

需提交的材料清单

1. 许可类：

（1）实施许可合同或协议

（2）专利证书复印件

（3）无形资产评估报告（排他、独占）

2. 转让类

（1）无形资产评估报告

（2）实施转让合同或协议

（3）院系出具的同意转让审核意见（申请表中详细说明的可不另附）

3.作价投资类

（1）无形资产评估报告

（2）项目商业计划书（或可行性分析报告）

（3）院系出具的同意作价投资审核意见（申请表中详细说明的可不另附）

（4）出资协议（草案）

（5）合作方基本信息（营业执照复印件等）